

新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1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貳、地點：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17 樓 1720 會議室

參、主席：召集人紀副主任委員淑娟 紀錄：蔡祺昇、黃雅楨

肆、主席致詞（略）

伍、報告案：

案由一：有關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計有「110 年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及「111 年工作計畫規劃情形」等 2 部分。

決議：洽悉，因應青年局成立後移交相關政策方針及工作重點部分，請依程序逐級提案修改由青年局主政，以符業務權責，並可提醒該機關在辦理相關 Instagram 課程時能留意其與性別之關聯性，及運用這類新媒體時可能衍生的數位性別暴力或是網路安全問題，避免在使用上產生負面影響；也可結合 CEDAW 35~37 一般性建議內容，採取工作坊的方式進行討論；後續請研考會再考量未來是否新增相關政策方針、工作重點或是推動措施。

案由二：有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計有「110 年成果報告」及「111 年度工作項目規劃情形」等 2 部分。

決議：洽悉，成果報告部分照案通過，並依規定上網公告；另 111 年度工作項目規劃及作業期程部分，請各單位積極辦理，並配合本府主政機關(社會局)推動各項性別平等作為。

案由三：有關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計有「110 年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及「111 年亮點規劃」2 部分。

決議：洽悉，110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教材製作案(懶人包)完成後也落實運用於課程使用及網頁推播，增加使用成效；本案教材已與人事處及主計處等性別主流化工具主責局處進行協調及跨機關合作，本(111)年度辦理相關性別議題教育訓練前，可將此教材提供參訓學員並要求課前預習，以利課程中深入探討；也可提供授課講座於課中配合進度進行導讀與播放運用；未來亦可評估結合局處成功案例，規劃主題研討，具體明確引導各機關於計畫規劃過程中發現性別，並透過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過程來回應性別，以增進整體推動成效。

案由四：有關跨局處性平議題進度—人口、婚姻與家庭分工小組跨局處議題辦理情形。

決議：洽悉，配合議題推動網頁「福利補助自己查」查詢人次成果豐碩，之前曾建議由後端瞭解查詢者之性別比例，但在技術及運作上實有困難；後續請資訊中心再與社會局、教育局及民政局等主責機關共同研商，配合調整或新增查詢介面之可能性。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上午 11 時 00 分)